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3、投资产品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基金公司等专业理财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



- 4、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有效。
-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需求。
- 6、决策程序：本事项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7、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8、关联关系：公司进行委托理财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委托理财，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收益。

四、决策程序

2026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该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